

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書函

地址：242062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
聯絡人：洪詩涵
電話：(02)29052248
電子郵件：094241@mail.fju.edu.tw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輔校總二字第11500009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發114學年度第2學期進修部學生繳交學分學雜費及補繳各項加選費用相關事宜，請查照週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繳交期間：

(一)進修部學分學雜費：自115/02/01(日)~115/02/13(五)止。
繳費截止日後繳費者，須進行補註冊程序。

(二)補繳各項加選費用：自115/04/16(四)~115/04/30(四)止。

二、因應電子化潮及實教育部無紙化政策，繳費憑單請自行下載。

三、「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網址：
<https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>或由本校首頁/學雜分費專區/繳費平台/台新學雜費入口網登入。繳費相關注意事項詳如繳費單。

四、為維護同學自身權益，敬請於完成繳費手續後再次至「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確認繳費狀態為「已銷帳」或列印收據存查。

五、因休、退學完成日期與退費金額密切相關，為維護同學自身權益，有關退費標準時間表請詳閱「輔大首頁/學雜分費專區」之系統公告。

六、休、退學退費標準時間表

(一)115/02/24(二)(含)前完成休退學者，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全退。

(二)115/02/25(三)~115/04/08(三)完成休退學者，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2/3。

(三)115/04/09(四)~115/05/20(三)完成休退學者，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1/3。

(四)115/05/21(四)(含)以後完成休退學者，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不予退費。

正本：進修部、中國文學系進修學士班、歷史學系進修學士班、應用美術學系進修學士班、英國語文學系進修學士班、日本語文學系進修學士班、經濟學系進修學士班、法律學系進修學士班、餐旅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、大眾傳播學士學位學程、運動休閒管理學士學位學程、商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、軟體工程與數位創意學士學位學程、藝術與文化創意學士學位學程、人文社會服務進修學士學位學程、長期照護與健康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、醫學資訊與健康科技進修學士學位學程、室內設計進修學士學位學程、學士後AI創新應用多元培力專班、服飾採購與行銷進修學士學位學程、運動、資訊與健康生活進修學士學位學程

副本：教務處、教務處註冊組、教務處課務組、學生事務處、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、體育室、會計室、總務處出納組



訂

線